

南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基建（维修）工程协审服务
比选文件

采购文件编号：TSGZCG2025005

南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二〇二五年四月一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比选邀请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说明

第四部分 开标和评标

第五部分 合同签订与验收付款

第六部分 质询提出和处理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组成

第一部分 比选邀请公告

项目概况

南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基建（维修）工程协审服务采购项目是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以外、采购限额以下采购项目。欢迎各潜在供应商按以下时间参加比选，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5年4月11日9点0分（北京时间）。

南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基建（维修）工程协审服务采购项目是政府集中采购目录以外、采购限额以下采购项目。南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以下简称：采购人）根据《内部审计基本准则》、内部审计具体准则——内部审计业务外包管理（第2309号）将南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基建（维修）工程协审服务委托给具有一定资质的中介机构实施，现邀请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比选活动。

一、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南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基建（维修）工程协审服务采购项目

采购文件编号：TSGZCG2025005

二、采购预算：

本项目采购预算为南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基建（维修）工程审计预算金额（上年度支付委托审计费约3万元）。

协审费用参考《江苏省物价局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关于规范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标准及有关事项的通知》（苏价服【2014】383号）指导性收费标准，具体收费如下：

（1）初审费率：对施工单位结算直接审核，即未经初审的项目，费率为净核减额的3.2%-3.5%（含上下限）

（2）复审费率：对经第三方初审后的项目进行复审的项目，费率为净核减额的4%-4.8%（含上下限）。

（3）保底费：未经初审项目，协审费用按净核减额计费不足1200.00元的，按1200.00元计算；复审的项目协审费用按净核减额计费不足1500.00元的，按1500.00元计算。”

三、采购文件内容：

详见附件，供下载，请仔细研究。

四、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通用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的规定，并提供《承诺函》。

2. 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无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信用记录。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及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劳动合同及供应商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 2022年1月1日以来，具有工程结算审计业务业绩的，提供两份相关委托审计咨询服务合同、经委托方确认的项目审计报告、经委托方盖章确认的证明材料及成交（中标）公告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四者缺一不可）。

五、比选公告期限

自比选公告在“南通市教育网”“南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投标保证金，采购文件中涉及投标保证金的事项，均按免收投标保证金执行。

七、采购文件的获取，开标时间、地点

1. 获取采购文件：

自比选公告在“南通市教育网”“南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自行下载。

2. 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4月11日9点0分（北京时间）。

地点：江苏省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育贤路2号，南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开发区校区105会议室。

3. 开启

时间：2025年4月11日9点0分（北京时间）。

地点：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育贤路2号，南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开发区校区
105会议室。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地址：江苏省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育贤路2号

联系方式：姜老师，电话：18061805928

2. 项目需求联系人：陈老师 电话：18962728858

南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一、采购文件由采购人解释。

1、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后，应仔细检查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如对非政府采购项目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应在下载采购文件开始之日起3日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询问或疑问，未在规定的3日内提出询问或疑问的，视同供应商理解并接受本采购文件所有内容，并由此引起的投标损失自负。

2、投标人应认真审阅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二、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答疑

1、采购人有权对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

2、采购人可视情取消、延长相关时间。

3、采购人对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将构成采购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4、投标人由于对采购文件的任何推论和误解以及采购人对有关问题的口头解释所造成的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负。

5、采购人视情组织答疑会。

三、投标报价

一个标的只允许一个报价，不接受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

四、投标文件的编写、份数和签署

1、投标人按第七部分“投标文件组成”编写投标文件。投标文件规格幅面A4纸（图纸等除外）；正文使用仿宋体四号字；按照采购文件所规定的内容顺序，统一编制目录，逐页编码，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其责任应当由投标人承担；牢固装订成册，不允许使用活页夹、拉杆夹、文件夹、塑料方便式书脊（插入式或穿孔式）装订；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增删，如修补错漏处，须经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2、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价格标），明确标注投标人全称、“正本”、“副本”字样。**正本份数：1份，副本份数：2份。**

3、投标文件正本须打印并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印

章。副本可复印，但须加盖单位印章。

五、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投标人应将资格审查证明材料正本、副本合并密封，统一装在一个密封袋内。

2、投标人应将商务技术标资料正本、副本及图纸类等（如需提供图纸等其它资料的话）合并密封，统一装在一个密封袋或密封箱内（如有 A3 大小的图纸类，可单独密封）。

3、价格标须单独密封，不得出现于投标文件其他部分中。

4、密封后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文件、价格标）封面分别标明采购文件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边缝处加盖单位骑缝章或骑缝签字，并注明于开标前不得启封。

5、采购人将拒绝接收未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

六、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

投标文件必须在规定的接收截止时间前送达采购人。采购人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七、投标费用

1、投标人承担参与投标可能发生的全部费用，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采购人不收取任何费用。

第三部分 项目需求说明

请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仔细研究项目需求说明。投标人不能简单照搬照抄采购单位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必须作实事求是的响应。如照搬照抄项目需求说明中的技术、商务要求的，中标后供应商在同采购单位签订合同和履约环节中不得提出异议，一切后果和损失由中标供应商承担。

项目具体需求说明

为充分利用社会造价咨询单位资源，协助南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做好基建(维修)工程项目审计工作，拟选聘 ≥ 3 家社会造价咨询单位作为基建(维修)工程项目协审咨询服务单位。

(一) 选聘内容

本次拟聘 ≥ 3 家社会造价咨询单位作为基建(维修)工程项目协审咨询服务单位，服务单位可接受委托南通高等师范专科学校基建(维修)项目工程竣工结算审核、竣工结算复审等审计工作，并出具报告。

(二) 服务项目需求表

服务名称	基建(维修)工程协审服务采购项目
服务项目的具体内容和要求	<p>(一) 工程竣工项目结算审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收集与建设项目工程结算有关的资料<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工程招标和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2) 工程承包合同、协议，补充施工合同或补充协议；建设单位供应材料和设备购货合同；(3) 工程开、竣工报告；(4) 全套施工图纸和竣工图纸、设计变更图纸或变更签证、经业主、监理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5) 施工过程中有关签证、协议、会议纪要、与工程造价有关的隐蔽工程验收资料；(6) 施工单位报送工程结算书、工程量计算书、钢筋翻样清单；(7) 甲供材料清单、甲控乙供材料核价单(品种、规格、数量、价格)；(8) 跟踪审计形成的有关审计意见、结论、资料；(9) 其它与工程造价有关的文件资料。2. 调查了解建设项目工程结算编制情况<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工程结算的编制依据；(2) 工程结算的内容；

<p>服务名称</p>	<p>基建（维修）工程协审服务采购项目</p>
	<p>(3) 工程结算的方式； (4) 工程结算的编制方法。 3. 审核建设项目工程结算的真实性、合规性 (1) 审核合同双方是否履行招标文件及合同所规定的工作内容； (2) 审核结算编制原则、方法是否与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一致； 审查结算编制依据是否与合同条款规定的一致、各项费用的取费是否正确、计算方法是否符合规定；审核结算工程量的计算方法和计量程序是否与合同条款规定的一致，计算是否准确； (3) 审核设计变更、施工变更是否规范、合理，变更费用的计算方法和计量程序是否与合同条款一致；审查工程实施过程中发生的签证记录的真实性、有效性，是否应当计算费用； (4) 审核材料的消耗是否合理准确，材料价格的计算是否准确、是否符合合同条款的约定，核价材料的价格是否与甲方核价单一致； (5) 审核甲方供应材料超欠供、扣除施工用水电费计算的准确性； (6) 审核各专业工程交叉施工的工作内容，分清各施工方责任和义务，避免重复计算； (7) 对工程索赔进行审核，审核索赔费用的计量是否合理，是否与合同条款规定的计算方法和计量程序一致； (8) 审核跟踪审计意见、结论采纳和整改情况。 4. 编制工程结算审核报告 (1) 编制建设项目结算审核汇总表，形成审核结论，与学校相关部门、施工单位进行核对、会审； (2) 审核结果经建设单位、施工单位认可后，形成审核报告征求意见稿，征求学校相关部门、施工单位意见； (3) 根据学校相关部门、施工单位反馈意见，必要时修改审核报告，经委托人同意后，出具正式审计报告。 (二) 工程竣工项目结算复审 1. 在初审基础上，根据重要性和必要性原则，审核施工单位编制建设工程项目造价结算情况； 2. 检查社会中介机构初审工作情况； 3. 审核学校支付建设工程项目有关费用情况； 4. 出具复审报告征求意见稿，征求学校相关部门、初审中介机构和施工单位意见； 5. 复审中介机构根据各方反馈意见，必要时修改审核报告，经委托人同意后，出具正式审计报告。</p>

(三) 南通地区以外的中介机构中标后必须在南通地区设有分支机构，且于6个月内按照《江苏省工程造价咨询企业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相关要求办理备案手续。在备案手续办理好之前，双方不签订正式协审合同，且不得参与协审工

作。如在规定时限内未能完成上述要求，视为自动弃权处理。

（四）其他

1、签订合同日期：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按时签意向协议。

2、服务时间：本项目“壹招两年”，合同壹年壹签，有效期从合同签订之日起计算，每年年终对中标方服务质量进行考核，考核不合格的，学校（单位）有权提前解除合同；若每年考核为合格及以上，学校可视情况续约不超过一年。

对中介机构工作质量的评价，包括：

- ①履行业务外包合同（业务约定书）承诺的情况；
- ②审计项目的质量；
- ③专业胜任能力和职业道德；
- ④归档资料的完整性；
- ⑤其他方面。

3、服务对象：南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4、服务地点：

- （1）开发区校区——南通经济技术开发区育贤路 2 号
- （2）崇川校区——南通市城山路 24 号
- （3）如皋校区——如皋市如城街道学官路 1 号

5、质量要求：严格执行南通市审计局、南通市教育局、南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基建工程审计相关规定。

（1）供应商应建立审核质量内部控制体系，真实、完整记录实施审核的过程，取得充分、适当的审核证据，并对承办的审核业务结果的真实性、全面性、客观性负责。如审核结果严重失实、质量低劣或徇私舞弊、弄虚作假，造成不良影响和后果的，须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和相应的法律责任。

（2）供应商应按采购人要求编写竣工结算审核报告，原则上在审核结束后 10 天内连同其他相关审核资料一并移交给采购人。审核报告中，供应商需对发现的认质认价程序未按照规定执行、超合同价或概算，不按规定招标、转包及非法分包、规范性文件执行错误、工期延迟等问题如实反映（不限于上述问题），并提出合理建议。

(3) 供应商初审结果经采购人另聘中介机构复核后, 若发现项目因初审单位原因导致复审核减率(复审核减额/初审额之比)误差超过 2%的, 采购人按每超过 1%扣减 10%的协审总费用(不足 1%的按插入法计算扣减费用); 发现两次, 进行通报; 三次以上或因供应商原因累计三次未能在规定时限内完成任务的, 采购人有权终止与供应商的审核业务约定, 并记入不良记录档案, 三年内不得承接采购人的组织审核业务, 情节严重者取消今后承接采购人组织审核业务的资格。造成不良影响和后果的, 追究其相应责任。

6、参审人员要求:

供应商应选派与审核项目专业相适应的技术骨干担任项目的审核人员, 所有参审人员都必须为备案资料名单中确定的人员, 项目专业审核人员一旦确定, 未经委托方认可, 不得随意变更。

供应商拟派具有执业资格的造价人员不少于 4 人, 有相应的专职技术人员(必须有土建、市政专业人员各 1 名以上, 安装专业人员 1 名以上, 报名参审人员必须具备二级注册造价工程师或以上资格证书)。所有参与南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投资建设项目造价审核人员必须为申请机构的正式人员, 提供相关人员名单、证书复印件、劳动合同及供应商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7、廉洁要求:

协审单位在执行委托业务过程中须严守审计工作纪律, 廉洁从审, 实事求是, 并负有审计资料的保管及保密责任。如发现违反审计纪律尤其在项目审计中收受钱物者, 扣除本项目所有的审计费用, 情节严重者移交纪检、司法部门处理。如遇有与被审计单位或审计事项有直接利害关系的, 协审单位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否则南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有权单方取消该审计业务约定, 协审单位在二年内不得承接审计相关业务。乙方在签订审核协议时须签订廉洁审计协议。

8. 履约管理要求

采购人通过满意度调查、随机抽查、投诉举报处理等方式, 对协议入围供应商开展履约及售后服务监督, 检查和处理结果将通过适当方式公布。

(1) 在监管检查中, 如发现以下情形, 视为不合格行为。采购人在核实情况后将对相关责任供应商予以处理:

- ①入围服务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响应承诺和框架协议规定。
- ②无正当理由不按照承诺服务或提供售后服务。
- ③具体项目成交价高于其入围价格或服务承诺。
- ④使用不正当竞争手段，影响采购单位正常采购活动。
- ⑤满意度调查中采购人反馈不满意，经核实确系供应商责任。
- ⑥无正当理由放弃入围资格或退出框架协议。
- ⑦其他违法违规行为。

(2) 对履约监管中发现的不合格行为，按以下措施处理：

①整改

入围供应商在框架协议系统中存在不合格行为，采购人出具《责令整改通知书》，限定时间完成整改。被开具《责令整改通知书》的供应商，视作差评，记录在案。

②暂停交易资格

对拒不接受采购人约谈，或者规定时间未按《责令整改通知书》完成整改的供应商，暂停其框架协议交易资格三个月，并在框架协议系统公示。

③终止交易资格

供应商在被发现存在恶意违规，造成严重后果，或在框架协议有效期内两次被开具《责令整改通知单》，解除当期框架协议，同时报请财政部门，列入供应商诚信档案。”

第四部分 开标和评标

一、采购人组织开标。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须持有效身份证参加开标会。

二、评委会由有关专家和采购人代表组成，按照公平、公正、择优的原则进行独立评标。

由采购人代表对投标人资格性、符合性审查，对未通过审查的供应商，应现场告知原因。评委会对合格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一）评审内容

- 1、投标资格是否符合
- 2、投标文件是否完整；
- 3、投标文件是否恰当地签署；
- 4、是否作出实质性响应（是否有实质性响应，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 5、是否有计算错误。

（二）相应的规定

- 1、如果单价汇总金额与总价金额有出入，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2、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
- 3、正本与副本有矛盾的，以正本为准；
- 4、若文件大写表示的数据与数字表示的有差别，以大写表示的数据为准。

三、陈述、演示、答疑、澄清

如评委会认为有必要，投标人按评委会的要求作陈述、演示、答疑及澄清其投标内容。时间由评委会掌握。

重要澄清答复应是书面的，但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四、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 1、未按照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2、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5、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五、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废标处理

1、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上述均保留评委会认定可以确定为无效投标或废标的其他情况。

六、变更为其他方式采购的情形

投标截止时间出现：参加投标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及评标中出现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对采购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如下情形时，除采购任务取消外，采购人视情采取其他方式采购。本次采购文件中对供应商资质、技术等要求，将作为其他方式采购的基本要求和依据。原已经参加投标并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根据自愿原则，参加其他方式采购。

七、评标方法

采用综合评分法。分资格审查、价格标、商务技术标三部分评审，总分为100分，加分和减分因素除外。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资格性、符合性评审后，对合格的投标人由评标委员会评审商务技术标，待商务技术标评审结束后，再开启价格标。

评委在认真审阅投标文件的基础上，根据各投标文件的商务、技术部分的响应情况，对各评分项目进行评分，不得统一打分。

（一）投标人资格性、符合性审查。

投标人资格性、符合性不合格的，其投标文件判定为无效投标文件。合格的，评委对其投标文件继续评审。

（二）商务技术分：80分

商务技术分是在所有评委评分中均算而成，分值保留小数点后两位。以下所设分值均为各条评分最大得分值，请评委根据各条评分内容在所设分值之间酌情打分。

序号	评分内容	评审标准
1	企业业绩 (12分)	<p>供应商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审计报告出具时间为准），具有绿化、水利、市政、房建、装饰、交通（适用公路定额的工程，不含市政工程中的交通设施工程）工程结算审计业务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最高得 12 分。同一专业业绩不重复得分。</p> <p>注：须提供相关委托审计咨询服务合同、经委托方确认的项目审计报告、经委托方盖章确认的证明材料及成交（中标）公告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四者缺一不可）。以填列的《供应商审核项目一览表》及按规定提供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并上传，否则不得分。（资格条件提供的业绩不计入得分）</p>
2	项目组成员 (20分)	<p>1. 在满足采购需求的基础上，本项目拟派项目组成员中具有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的，有 1 人得 4 分，最高得 8 分。</p> <p>2. 本项目拟派项目组成员中（项目负责人除外）具有工程类中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的，有 1 人得 4 分，最高得 12 分。同一人员不可重复计分。</p> <p>注：1. 提供以上人员名单、相关证书或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2. 项目组成员须为本单位正式员工，提供劳动合同及供应商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材料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不提供的不得分。以供应商填列的《供应商造价人员一览表》及按规定提交的证明材料为准。</p>
3	人员业绩 (10分)	<p>1. 本项目拟派项目负责人：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负责或参与完成工程结算审计业务业绩的，有 1 个得 2 分，最高得 2 分。</p> <p>2. 本项目拟派项目组成员中（项目负责人除外）：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负责或参与完成工程结算审计业务业绩的，有 1 个得 2 分，最高得 8 分。</p> <p>注：提供相关项目业绩成交（中标）公告截图及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所有项目不重复得分，如审定单上审核人员若为多人签署，则仅能作为一人业绩；企业业绩与人员业绩不重复得分；以填列的《拟投入项目造价从业人员审核情况一览表》及按规定提供的证明材料为准。</p>

序号	评分内容	评审标准
4	专业软件和设备配置 (2分)	<p>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专业软件和设备配置（包括但不限于四台笔记本电脑、计价软件、造价软件等用于工程造价管理服务的各类设备）进行评分：专业软件和设备配置齐全，数量充足的得2分；专业软件和设备配置一般的得1分。</p> <p>注：须提供设备及软件明细，并附相关购买发票。以供应商填列的《供应商设备（软件）统计表》（格式见附件15）和提交的证明材料为准；不填列不得分。提供的证明材料原件扫描并上传，否则不得分。</p>
5	管理制度建设 (6分)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管理制度建设进行评分：</p> <p>1. 项目管理制度：建立完善的项目管理制度，且管理流程清晰的得3分；项目管理制度基本完善，流程基本清晰的得2分；项目管理制度不完善，内部管理混乱的得1分。</p> <p>注：须提供企业项目管理制度目录及相关文件，无企业项目管理制度的不得分。</p> <p>2. 档案管理情况：有健全的档案管理制度，档案资料保存和整理规范、整洁，建立了相应的归档资料台账目录，并能实现档案电子化的得3分；有较全的档案管理制度，档案资料保存和整理较规范、整洁，建立了相应的归档资料台账目录，但未实现档案电子化的得2分；档案管理混乱，台账目录不完善的得1分。</p> <p>注：须提供企业近三年完整的电子档案目录，无电子档案目录不得分。成立不足三年的供应商，应提供成立至今的电子档案目录。</p>
6	协审方案及质量控制 (17分)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协审方案及质量控制进行评分：</p> <p>1. 结合学校实际编制协审实施方案，涵盖本次采购的服务，重点介绍协审工作思路和目标，明确各环节控制要点，满足采购人咨询服务的要求：要点分析思路清晰，内容及流程完整性、合理性、科学性、针对性强的得5分；要点分析思路相对清晰，内容及流程完整性、合理性、科学性较强的得3分；要点分析思路不清晰，内容及流程完整性、合理性、科学性较差的得1分；无方案不得分。</p> <p>2. 结合学校实际详细阐述服务范围内的协审内容，对协审重点、难点进行分析，并有对应解决方案：阐述内容齐全贴合实际，重点、难点及解决方案论述清晰、层次分明，分析全面、准确、深刻，解决方案科学、可行的得6分；阐述内容基本全面，重点、难点分析较为全面，解决方案可行的得4分；阐述工作内容有缺漏，重点、难点准确性一般，解决方案基本可行的得2分；无方案不得分。</p> <p>3. 审计质量及风险控制：对工程造价质量控制进行详细阐述，提供供应商的质量控制体系资料（形成文件并已发文）。对协审工作过程中审计风险点排查情况以及保证廉洁从审和严守纪律方面所制定措施有针对性、全面性、合理性、操作性强的得6分；所制定措施针对性、全面性、合理性、操作性较强的得4分；所制定措施针对性、全面性、合理性、操作性弱的得2分；供应商无质量控制体系资料文件不得分。</p>

序号	评分内容	评审标准
7	政策掌握能力 (8分)	根据本次南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项目咨询服务内容管理要求, 结合项目基建、维修程序等相关政策及要求, 对供应商了解掌握南通市政策程度进行综合评分。包括对政策及要求把握的全面性、相关性等。提供南通市相关政策依据文件目录, 书面论述上述文件与南通市协审工作管理相关要求: 目录清晰齐全, 政策掌握程度高, 论述清晰、准确、完备的得8分; 目录基本齐全, 政策掌握程度较高, 论述基本清晰、准确、完备的得6分; 目录相对齐全, 政策掌握程度一般, 论述有待完善, 基本准确的得4分; 目录不齐全, 政策掌握程度低, 论述不完善的得2分; 无目录或未提供的不得分。
8	协审成果的 转化 (3分)	学校项目审核过程中或结束后, 需对工程节约投资、优化管理、指标控制等方面存在的共性问题进行总结提炼, 形成相关经验成果, 包括重要控制指标、重点专题审核、典型审核案例等。需提出落实协审成果转化的方案, 明确具体举措, 包括但不限于问题发现途径、平时关注点、日常控制点、相关人员配备等。方案清晰、合理、详细、全面、针对性强、可行性强的得3分; 方案较清晰、较合理、较详细、较全面、针对性较强、可行性较强的得2分; 方案全面、针对性一般、可行性一般的得1分; 不提供不得分。
9	响应服务承诺 及人员交通 保障 (2分)	结合南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咨询服务的特点, 承诺响应服务(提供承诺函, 见附件16)。人员交通保障方案内容齐全, 组织措施有力, 方案完善, 合理可行的得2分; 人员交通保障方案内容基本齐全, 组织措施及方案基本完善, 合理可行的得1分; 无响应服务承诺, 不得分。

(三) 价格分: 20分

价格分分两部分, 对施工单位结算审计, 即未经初审项目, 费率报价区间为净核减额的3.2%-3.5%(含上下限); 占5分。复审的项目统一费率为净核减额的4%-4.8%(含上下限); 占5分。价格分总分=两项投标报价得分相加。

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 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费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费率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备注: 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不提供不得分。上述涉及可在政府或行业协会官网查询的供应商或人员资质资格等相关证书、以及相关

证明材料，仅需提供复印件（应清晰可辨）并加盖公章，非必须提供原件。评委评审时经三分之二及以上评委认为复印件存疑时，可要求供应商提供查询网址或原件核对，无法核实时该项不得分，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得分损失。

请供应商根据评分标准制作评分索引并放在评审内容的前面，评分索引中应标明每个评分点的页码范围，如投标文件内容顺序混乱，导致评委无法查看，后果自负。

八、中标人的确定

评委对中标供应商报价总表和明细表进行审核，应审核供应商投标报价是否前后一致、大小写金额是否一致、总价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是否一致。对过高过低报价的并作为中标供应商的，应重点审核报价明细表有否重大重复报价或漏项报价等情况，一经发现现场请中标供应商予以澄清，明显过错或不能澄清的，经超半数以上评委认定，有权取消供应商中标资格，以此类推确定中标供应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评委会汇总各评委评分后，评标委员会按综合得分高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以技术分得分高者优先。技术分得分仍然相同，由评委会抽签决定。

重要说明：

1、对施工单位结算审计，即未经初审项目，审计费用按净核减额计费不足1200.00元的，按1200.00元计算；复审的项目审计费用按净核减额计费不足1500.00元的，按1500.00元计算。

2、根据相关规定，选聘的服务单位若同时是拟协审项目的标底编审、监理、跟踪审计等单位的，应予回避”。

3、本项目各服务单位产生采取末位淘汰制：

当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服务单位数量=3时，全部入围；

当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服务单位数量 \geq 3时，按照技术得分由高到低排序，淘汰排序最后20%的服务单位（四舍五入后取整）；

如出现评分相同的情况，报价分低者淘汰；如报价分也相同则不再淘汰

均可入围。

4、南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每年支付的协审费都不超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条“本法所称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中的采购限额标准。

5、学校同一预算年度协审服务总额上限不超 30 万元，当协审服务总额 30 万元及以上时，学校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另行选择采购方式。

6、单个项目采购预算在<30 万元≥5 万元及以上的协审服务项目，学校应在选聘的服务单位名单中选取 3 家及以上进行二次竞争，择优选择。二次竞争过程及结果应形成书面记录留存备查。

采购人现场宣布评标结果。

九、其他注意事项

1、在投标、开标时间，投标人不得向评委询问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

2、评委会不得向投标人解释落标原因。

3、在投标、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联合故意抬高报价或出现其他不正当行为，采购人有权中止投标或评标。

4、凡在投标、开标过程中，采购人已提示是否异议的事项，投标人当时没有提出异议的，事后投标人不得针对上述事项提出质询。比如：采购人在开标中提示评委是否回避，投标人现场未提出异议的，事后不得针对评委回避事项提出质询。

十、中标通知

中标结果在南通教育网、南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网公示，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中标通知书》一经发出，如采购单位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各自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中标通知书》是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五部分 合同签订与验收付款

一、基建（维修）工程协审服务单位确定后，签订协审意向协议，南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根据实际实施的基建（维修）项目，从中选择协审单位，并为之签订具体委托审核合同。

合同签订后中标服务单位方可履约，否则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纸质合同一式四份，采购人、供应商各两份。所签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单位不得向中标服务单位提出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服务单位私下订立背离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二、不响付款方式的，视同无效投标处理。

受托审计的协审服务单位，按要求完成审计工作，并提供符合质量要求的《工程造价咨询报告》肆份，根据完成的工作量、核减额及费率，项目《委托审计合同》与正规发票，提出审计费结算申请。款项由被审计单位按相关财务支付规定办理支付手续。不得故意拖延支付时间。审计费用原则上每个项目审计完成一个月内汇款至协审单位账户，当年审计项目当年结清，不得晚于当年12月20日前。

三、合同格式

意向协议文本

采购人（全称）：南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以下简称“甲方”）

供应商（全称）：（以下简称“乙方”）

合同签订地址：江苏省南通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育贤路2号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甲乙双方依据“南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基建（维修）工程协审服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TSGZCG2025005）”比选结果，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以下条款和条件签订如下意向协议：

1. 协议文件

1.1 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协议不可分割的部分：

- ①项目名称：基建（维修）工程协审服务采购项目；
- ②项目编号：TSGZCG2025005；
- ③乙方提交的投标响应文件；
- ④成交通知书；
- ⑤甲方、乙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1.2 如乙方地址、联系人及电话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甲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1.3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协议项下的义务。

2. 协议范围和条件

根据招标确定，按以下标准计算协审费用：

- ①工程结算初审，费率为按净核减额的_____计取；
- ②工程结算复审，费率为按净核减额的_____计取；

③工程咨询项目最低收费如下：对项目结算直接审核，即未经初审项目，协审费用按净核减额计费不足 1200.00 元的，按 1200.00 元计算；复审的项目协审费用按净核减额计费不足 1500.00 元的，按 1500.00 元计算。

3. 协议金额

本协议以人民币付款。协议价款以采购确定价为准，协议价款包括与该项审计有关的一切费用，如交通费、住宿费、通行费、餐费等等，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被审核方或甲方要求增加价款。

4. 付款条件

本协议付款条件为，乙方接受甲方委托后，签订具体项目《委托审核合同》，按要求完成审核工作，并提供符合质量要求的《工程造价咨询报告》纸质肆份及电子稿，根据完成的工作量、核减额及费率，具体项目《委托审核合同》伍份与正规发票，提出审核费结算申请。款项由被审核单位按相关财务支付规定办理支付手续。不得故意拖延支付时间。审核费用原则上每个项目审计完成一个月内汇款至协审单位账户，当年审计项目当年结清，不得晚于当年 12 月 20 日前。

5. 履约保证金

协议签订前，乙方应向甲方缴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 元。

6. 争议解决

在执行本协议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端，甲、乙双方应通过

(一) 项目名称:

(二) 采购方式:

(三) 项目编号:

(四) 送审工程造价人民币(大写): _____ (小写): ¥

二、服务项目的具体内容和要求

(一) 工程竣工项目结算初审

1. 收集与建设项目工程结算有关的资料

①工程招标和投标文件, 中标通知书;

②工程承包合同、协议, 补充施工合同或补充协议; 建设单位供应材料和设备购货合同;

③工程开、竣工报告;

④全套施工图纸和竣工图纸、设计变更图纸或变更签证、经业主、监理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

⑤施工过程中有关签证、协议、会议纪要、与工程造价有关的隐蔽工程验收资料;

⑥施工单位报送工程结算书、工程量计算书、钢筋翻样清单;

⑦甲供材料清单、甲控乙供材料核价单(品种、规格、数量、价格);

⑧跟踪审计形成的有关审计意见、结论、资料;

⑨其它与工程造价有关的文件资料。

2. 调查了解建设项目工程结算编制情况

①工程结算的编制依据;

②工程结算的内容;

③工程结算的方式;

④工程结算的编制方法。

3. 审核建设项目工程结算的真实性、合规性

①审核合同双方是否履行招标文件及合同所规定的工作内容;

②审核结算编制原则、方法是否与招标文件及合同约定一致; 审查结算编制依据是否与合同条款规定的一致、各项费用的取费是否正确、计算方法是否符合规定; 审核结算工程量的计算方法和计量程序是否与合同条款规定的一致, 计算是否准确;

③审核设计变更、施工变更是否规范、合理, 变更费用的计算方法和计量程序是否与合同条款一致; 审查工程实施过程中发生的签证记录的真实性、有效性, 是否应当计算费用;

④审核材料的消耗是否合理准确，材料价格的计算是否准确、是否符合合同条款的约定，核价材料的价格是否与甲方核价单一致；

⑤审核甲方供应材料超欠供、扣除施工用水电费计算的准确性；

⑥审核各专业工程交叉施工的工作内容，分清各施工方责任和义务，避免重复计算；

⑦对工程索赔进行审核，审核索赔费用的计量是否合理，是否与合同条款规定的计算方法和计量程序一致；

⑧审核跟踪审计意见、结论采纳和整改情况。

4. 编制工程结算审核报告

①编制建设项目结算审核汇总表，形成审核结论，与学校相关部门、施工单位进行核对、会审；

②审核结果经建设单位、施工单位认可后，形成审核报告征求意见稿，征求学校相关部门、施工单位意见；

③根据学校相关部门、施工单位反馈意见，必要时修改审核报告，经委托人同意后，出具正式审核报告。

(二) 工程竣工项目结算复审

1. 在初审基础上，根据重要性和必要性原则，审核施工单位编制建设工程项目造价结算情况；

2. 检查社会中介机构初审工作情况；

3. 审核学校支付建设工程项目有关费用情况；

4. 出具复审报告征求意见稿，征求学校相关部门、初审中介机构和施工单位意见；

5. 复审中介机构根据各方反馈意见，必要时修改审核报告，经委托人同意后，出具正式审核报告。

三、审核要求

(一) 乙方审核人员应积极进行现场检查复核，特别是对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和隐蔽工程等，并提供造价及合理性评价、建议；对已形成资料的合规性、合理性、完整性作出评价。

(二) 乙方应在领取审核资料后 30 天内完成审核任务，出具书面审核结果报告。

(三) 提供符合质量要求的《工程造价咨询报告》纸质肆份及电子稿。

(四) 法律、法规、规章要求的其它审核事项。

四、双方责任

(一) 甲方的责任：提供审核所需的有关资料，并对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

(二) 乙方的责任：对出具的《工程造价咨询报告书》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五、费用标准及付费方式

(一) 费用标准

根据招标确定，按以下标准计算协审费用：

①工程结算初审，费率为按净核减额的_____计取；

②工程结算复审，费率为按净核减额的_____计取。

③工程咨询项目最低收费如下（人民币）：对项目结算直接审核，即未经初审项目，审核费用按净核减额计费不足 1200.00 元的，按 1200.00 元计算；复审的项目审核费用按净核减额计费不足 1500.00 元的，按 1500.00 元计算。

(二) 付费方式

根据完成的工作量、核减额及费率，具体项目《委托审核合同》、付款时乙方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提出协审费结算申请。款项由被审核单位按相关财务支付规定办理支付手续。不得故意拖延支付时间。协审费用原则上每个项目审核完成一个月内汇款至协审单位账户，当年审核项目当年结清，不得晚于当年 12 月 20 日前。

六、其他

(一) 乙方应在领取审计资料后 7 天内完成现场检查复核。

(二) 乙方初审结果经另一第三方复核后，若发现项目因初审单位原因导致复审核减率(复审核减额/初审额之比)误差超过 2%的，甲方按每超过 1%扣减 10%的协审总费用(不足 1%的按插入法计算扣减费用)；发现两次，进行通报；三次以上或因乙方原因累计三次未能在规定时限内完成任务的，甲方有权终止与乙方的审核业务约定，并记入不良记录档案，三年内不得承接甲方的组织审核业务，情节严重者取消今后承接甲方组织审核业务的资格。造成不良影响和后果的，追究其相应责任。

(三) 本合同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执三份、乙方执二份，自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即生效。

七、争议解决

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直接向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本合同生效起如任何一方违约，守约方为维护权益向违约方追偿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

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担保费、交通费、差旅费、人工费等)均由违约方承担。

八、本合同未尽事宜

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有关条文执行。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地址:	地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负责人 (签字):	单位负责人 (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电话:	电话:
开户行:	开户行:
帐号:	帐号:

廉 洁 审 计 协 议

甲方:

乙方:

根据国家和省、市有关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特订立本协议如下:

一、甲、乙双方及其工作人员应当自觉遵守国家、省、市关于廉洁从业的各项法律、法规和规定。

二、甲方工作人员不得接受乙方的现金、有价证券和物品等,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当由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得向乙方提出个人利益要求,不得参加可能对甲方履行责任、义务有影响的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利用职权或职务上的影响在项目审计过程中为本人及其亲友谋取利益,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利益输送。

三、乙方也不得向项目建设相关单位或个人(设计、施工、建设、监理、供货等)索要和收受任何经济利益。

四、甲、乙双方从审人员遇有应当回避的情况时,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五、乙方如发现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上述协议者，应向甲方领导或者甲方上级单位举报，甲方工作人员不得找任何借口对乙方进行报复。甲方对举报属实和严格遵守廉洁审计协议的乙方，在同等条件下给予承接后续审计项目的优先权。

六、甲方发现乙方有违反本协议、采用不正当的手段行贿甲方工作人员或收受被审计单位贿赂，甲方将取消其继续从事组织审计业务的资格，扣除相应的审计费，情节严重的将依法追究其相关责任。由此给甲方单位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乙方用不正当手段获取的非法所得由甲方单位予以追缴。

七、本廉洁协议作为组织审核业务协议书的附件，与工程组织审核业务协议书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协议双方签署后立即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委托人代表：

法定代表人：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质询提出和处理

一、质询的提出

1、质询人必须是直接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当事人。

2、领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应根据第二部分“投标须知”中“第一款”“第1项”的约定提出询问。

3、提出质询时，必须坚持“谁主张，谁举证”、“实事求是”的原则，不能臆测。属于须由法定部门调查、侦查或先行作出相关认定的事项，质询人应当依法申请具有法定职权的部门查清、认定，并将相关结果提供给采购人。采购人不具有法定调查、认定权限。

4、对本次采购有质询的，实行实名制，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询。质询人应在质询有效期内以书面形式提出《质询函》，《质询函》内容应包括质询事项、主要内容、事实依据、适应法规条款、佐证材料等。同时，质询人应保证其提出的质询内容及相关佐证材料的真实性及来源的合法性，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对不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涉及商业秘密的、非书面形式的、非送达的、匿名的《质询函》将不予受理。

相关佐证材料要具备客观性、关联性、合法性，无法查实的（如宣传册、媒体报道、猜测、推理等）不能作为佐证材料。

采购人、采购单位不负责搜集相关佐证材料等工作。

二、《质询函》的受理和回复

1、《质询函》须由质询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参加本次采购授权人送达采购单位和采购人。

2、对符合提出质询要求的，采购单位和采购人签收并出具《质询受理通知书》。在处理过程中，发现需要质询人进一步补充相关佐证材料的，请质询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质询回复时间相应顺延。质询人不能按时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视同放弃质询。

3、对不符合提出质询要求的，出具《质询退回通知书》并提出相关补充材料要求，质询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补充佐证材料的，视同放弃质询。

4、采购单位、采购人负责将质询人提出的质询相关材料提供给相关专家或评委审核，并将审核意见回复质询人。

必要时，可向被质询人转发《质询函》及相关佐证材料。被质询人应当在要求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作出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据。被质询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正当理由未提交相关证据的，视同放弃说明权利，认可被质询事项。

5、因质询情况复杂，组织论证或审查时间较长的，采购单位、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质询人，可适当延长质询回复处理时间。

三、质询处理

1、**质询成立的处理。**采购人终止采购，并建议有关部门给相关当事人予以处理。

2、**质询不成立的处理。**

1) 质询人书面《申请撤回质询函》的，不作违约处理。

2) 质询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配合进行质询调查处理的，按自动撤回《质询函》处理。

3) 质询人不按《质询函》格式就提出质询的，作违约处理，视情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

4) 质询人虽提供了相关佐证材料，但不能证明其质询成立的，采购人请质询人补充相关佐证材料，仍不能证明其质询成立的，作违约处理。采购人有权将质询人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

5) 质询人不能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采购人已指出，质询人仍然坚持提出质询的，作违约处理。采购人有权将质询人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

6) 对明显有违背事实的、经相关专家或评委认定无依据的、经其他投标人举证无依据的质询，作违约处理，采购人有权将质询人列入不良供应商名单；同时，对其中每一项不成立的质询给予质询人1年内禁入由采购人组织的采购活动的违约处理，依次类推；视情在学校相关媒体予以披露。

7) 质询人承担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询的法律责任。

四、无佐证材料的举报作违约处理。供应商不得进行不提供相关佐证材料（含无法查实的如宣传册、媒体报道、猜测、推理等）向有关部门的举报，否则作违约处理。采购人有权对其在1至3年内禁入由采购人组织的采购活动的违约处理。

五、《质询函》、《质询回复函》，质询、举报不成立的等相关情况，视情在学校相关媒体予以披露。

第七部分 投标文件组成

投标文件由资格审查证明材料、价格标、商务技术标三部分组成。

一、资格审查证明材料（不能出现报价，一正两副，单独密封并牢固装订）：

1. 参加比选的投标响应函（格式见附件一）；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提供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投标代表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投标代表身份证原件随身备查，格式见附件三）；
4. 供应商资格承诺函（格式见附件四）
5. 供应商信用承诺书（格式见附件五）；
6. 特定资格要求的证明文件（如果本项目设置特定资格要求，则需要提供）；
7. 采购公告资格要求中的相应佐证材料；
8. 其它需要提交的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注：除上述要求外，简化对供应商资格条件等的形式审查，不要求供应商提供相关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等证明材料。

二、价格标：一份（单独密封并牢固装订），不得出现在商务技术标部分：

- 1、投标报价表(见附件二)。

三、商务技术标(不能出现报价；一正两副，单独密封牢固装订)：

1. 投标人情况一览表（格式见附件六、七）
2. 投标方案、货物（服务）清单。具有项目、数量、品牌、型号、配置性能等（参考附件八、九）。
3. 评标办法中所涉及的事项。为方便评委评审，请投标人按评标办法中所涉及的事项顺序进行编制，可以补充相关材料。

4. 评标办法中未涉及的事项，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附件一：投标响应函

投 标 函

致：南通高等师范专科学校：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的比选公告，我方_____（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_____（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一、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包括如下内容，并已分别单独密封装袋：

（一）按“投标人须知”要求编制的投标文件资格标【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二）按“投标人须知”要求编制的投标文件商务标【正本壹份，副本贰份】

二、我方已完全明白采购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一）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起**90天内**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二）我方已详细研究了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书（如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三）我方明白并愿意在规定的开标时间之后，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其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四）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五）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采购文件以及采购文件修改书（如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缴纳履约保证金 1000.00 元，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所有与本投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

电 话

传 真

电子邮件

投标人全称：

公 章：

授 权 代 表：

日 期：

附件二：报价表

费率报价表

项目名称：南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基建（维修）工程协审服务采购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费率区间（含上下限）	投标费率
1	对施工单位结算直接审计（即未经初审项目）	3.2%-3.5%	
2	复审的项目	4%-4.8%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本表式不得自行改动。报价明细表须单独密封，不得出现于技术标中。

附件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南通高等师范专科学校：

（投标人全称）法定代表人
授权（全权代表名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投标，全权处理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全权代表 姓名		性别	
单位		部门	
职务		电话	
传真		邮编	
身份证号码			
详细 通讯地址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四：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关于资格的承诺函》

致：南通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我公司（单位）参加项目编号为 TSGZCG2025005 的基建（维修）工程协审服务比选采购活动，在此郑重承诺，我公司（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下列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本公司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 658 号）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7.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公司（单位）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如行政监督管理部门或贵采购人对上述承诺事项进行查证，我公司（单位）将积极配合，如有需要，提供有关材料，如我公司（单位）未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据、依据和其他有关材料，视同我公司（单位）放弃说明权利，依法承担不利后果。

供应商全称（公章）：

日 期：

附件五：未被“信用中国”列入失信记录承诺

承 诺

本公司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如违背上述承诺，本公司（单位）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全称（公章）：

日期：

附件六：投标单位基本情况表

投标单位基本情况表

采购编号：

企业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		职务		职称	
企业总人数		注册造价(会 计)师人数		(造价)会计师 人数	
所有制类别		成立时间			
资质		证号		发证单位	
主管部门			营业执照证号		
开户银行		账号		电话	
资金情况	企业注册资金 万元， 其中固定资金 万元， 流动资金 万元， 流动资金中自有资金 万元				
经营范围				发证单位	
组织机构 框图	(不够可另加附件补充。)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七：投标单位简介

投标单位简介

项目名称：

--

附注：随本表提供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本单位公章）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九：拟派项目组人员一览表

拟派项目组人员一览表

单位名称：

序号	项目组成员	专业学历	性别	年龄	获得认证资格证书	从事该行业工作时间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 1、本表应附毕业证书、职业资格证书、身份证及业绩证明等复印件（职业资格证书、业绩证明携带原件备查）。

2、本表可在不改变格式的情况下根据具体需要自行增减。

3、中标后，项目组成员不得随意调整。

投标人全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